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174號

電話：(02)2681331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8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9~63		三十
(八)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一) 其 他	63~64		三一~三二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8~69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66~67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5、70~71		三三
(十三)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2~8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之評估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樞紐及 MIM（金屬射出成型）之研發生產銷售業務，考量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顯著風險，且於整體營業收入大幅減少之情況下，穿戴式產品收入今年仍為本期營業收入之主要來源，因此將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穿戴式產品之銷貨交易是否真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了解穿戴式產品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及其執行有效性。
2. 針對穿戴式產品銷貨客戶，取得會計人員認列收入之明細，檢查收入認列是否有經相關人員評估交易條件後核准。
3. 進行穿戴式產品銷貨收入細項測試，以確認是項銷貨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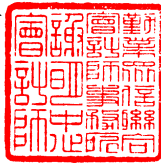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明忠



會計師 許 晉 銘

許晉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0 日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九)	\$ 505,591	2	\$ 378,261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1,576,894	8	2,775,645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二九)	8,753	-	4,45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九)	3,280,111	16	4,324,115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二九及三十)	96,606	-	58,99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九)	56,599	-	31,07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九、二九及三十)	14,505	-	-	-
130X	存貨(附註十)	1,208,521	6	1,366,302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6,685	1	129,72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924,265</u>	<u>33</u>	<u>9,068,566</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5,648,621	27	5,496,058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十)	5,840,583	28	5,028,991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7,899	-	17,54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	2,384,258	11	2,403,465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19,001	-	30,715	-
1920	存出保證金	6,014	-	7,39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十)	283,123	1	257,1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189,499</u>	<u>67</u>	<u>13,241,332</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1,113,764</u>	<u>100</u>	<u>\$ 22,309,89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200,000	1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九)	1	-	1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638,090	3	775,197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及三十)	1,194,180	6	1,454,168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615,627	3	608,481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十)	544	-	88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	-	186,52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九)	5,291	-	11,63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二)	82,384	-	120,74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736,117</u>	<u>13</u>	<u>3,157,652</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1,355	-	4,640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742,798	4	731,448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428,160	2	429,239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九)	2,714	-	6,127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四及三十)	12,630	-	12,25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87,657</u>	<u>6</u>	<u>1,183,705</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3,923,774</u>	<u>19</u>	<u>4,341,357</u>	<u>19</u>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957,638	9	1,957,483	9
3200	資本公積	2,493,641	12	3,078,250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41,629	11	2,104,524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3,526	1	346,33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0,431,015	49	10,665,480	4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856,170</u>	<u>61</u>	<u>13,116,334</u>	<u>59</u>
3400	其他權益	(117,459)	(1)	(183,526)	(1)
3XXX	權益總計	<u>17,189,990</u>	<u>81</u>	<u>17,968,541</u>	<u>8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1,113,764</u>	<u>100</u>	<u>\$ 22,309,89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勝男



經理人：阮朝宗



會計主管：范雅芬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及三十)	\$ 8,888,853	100	\$ 11,120,7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三十)	<u>7,787,721</u>	<u>87</u>	<u>9,140,932</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1,101,132	13	1,979,864	18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720	-	1,629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1,629</u>	<u>-</u>	<u>2,849</u>	<u>-</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1,097,041</u>	<u>13</u>	<u>1,981,084</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75,478	1	82,984	1
6200	管理費用	414,987	5	417,63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72,570</u>	<u>5</u>	<u>395,797</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63,035</u>	<u>11</u>	<u>896,418</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134,006</u>	<u>2</u>	<u>1,084,666</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57,164	1	58,69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三十)	162,742	2	171,298	2
702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二三)	56,313	-	253,430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18,322)	-	(26,84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24,064</u>	<u>1</u>	<u>249,178</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1,961</u>	<u>4</u>	<u>705,750</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15,967	6	\$ 1,790,416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197,710	3	431,084	4
8200	本年度淨利	318,257	3	1,359,332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十)	2,139	-	4,49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76,882	2	2,5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4,083)	(1)	168,078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74,938	1	175,134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3,195	4	\$ 1,534,466	14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1.63		\$ 7.15	
9850	稀 釋	\$ 1.62		\$ 7.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勝男



經理人：阮朝宗



會計主管：范雅芬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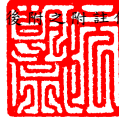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77,483	\$ 1,807,450	\$ 2,021,998	\$ 320,399	\$ 9,872,258	(\$ 292,952)	(\$ 53,378)	\$ 15,553,258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2,526	-	(82,526)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5,931	(25,931)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281,623)	-	-	(469,371)	-	-	(750,994)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	-	233,543	-	-	-	-	-	233,543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359,332	-	-	1,359,332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493	168,078	2,563	175,134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63,825	168,078	2,563	1,534,466
E1	現金增資	80,000	1,280,000	-	-	-	-	-	1,360,000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612)	-	(61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8,880	-	-	-	-	-	38,88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7,225	-	(7,225)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957,483	3,078,250	2,104,524	346,330	10,665,480	(125,486)	(58,040)	17,968,541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7,105	-	(137,105)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587,291)	-	-	(587,292)	-	-	(1,174,583)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62,804)	162,804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318,257	-	-	318,257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39	(104,083)	176,882	74,938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0,396	(104,083)	176,882	393,195
I1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55	2,682	-	-	-	-	-	2,83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732	-	(6,732)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957,638	\$ 2,493,641	\$ 2,241,629	\$ 183,526	\$ 10,431,015	(\$ 229,569)	\$ 112,110	\$ 17,189,990

董事長：呂勝男



經理人：阮朝宗



會計主管：范雅芬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15,967	\$ 1,790,41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2,376	415,7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292)	(252)
A20900	財務成本	18,322	26,847
A21200	利息收入	(57,164)	(58,69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8,88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124,064)	(249,17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21,029)	(140,157)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51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6,000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720	1,629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1,629)	(2,849)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300)	(1,374)
A31150	應收帳款	1,044,004	(1,246,20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616)	(29,07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7,266)	11,53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505)	-
A31200	存 貨	151,781	(240,87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6,960)	(117,387)
A32130	應付票據	(16)	(14)
A32150	應付帳款	(137,107)	30,68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9,988)	305,5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7,662)	54,08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41)	(9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362)	(239,4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2,869	348,3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236	57,35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	(\$ 19,8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9,690)	(159,5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2,415</u>	<u>226,26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1,198,751	(83,17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88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34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1,444)	(180,98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797	160,6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85	2,471
B06600	子公司盈餘匯回	125,180	204,22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7,529)	(375,90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71,260</u>	<u>(272,3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00,000	(1,819,74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963,84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79	24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141)	(15,82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74,583)	(750,994)
C04600	現金增資	-	1,36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86,345)</u>	<u>(262,46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7,330	(308,54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78,261</u>	<u>686,81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05,591</u>	<u>\$ 378,2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勝男



經理人：阮朝宗



會計主管：范雅芬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 57 年 6 月 28 日設立，前身為「新日興彈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86 年 11 月 17 日更名為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迄今。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96 年 12 月起經核准而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各類精密彈簧、沖製件、樞紐組件及金屬射出成型(MIM)等研發、設計、生產、組裝、測試、製造及買賣業務，近年來致力開發各種不同樞紐組件，以應用於各種不同筆記型電腦、LCD 液晶螢幕、數位相機及其他電子相關產品零件等。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本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清償者，若本公司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

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

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應收帳款－關係人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

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予客戶，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本公司銷售特定商品予特定客戶，依約定估列適當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

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管理階層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0	\$ 2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05,381	378,046
	<u>\$ 505,591</u>	<u>\$ 378,261</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1,576,894 仟元及 2,775,645 仟元，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參閱附註八）。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附註十七）	\$ 1,355	\$ 4,640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76,894	\$ 2,775,645
利率區間	1.50%~1.65%	1.23%~4.60%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8,753	\$ 4,453
減：備抵損失	-	-
	<u>\$ 8,753</u>	<u>\$ 4,45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3,288,114	\$ 4,332,118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96,606	58,990
減：備抵損失	(8,003)	(8,003)
	<u>\$ 3,376,717</u>	<u>\$ 4,383,10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過去收款經驗。本公司係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實際狀況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863,392	\$ 525,292	\$ -	\$ -	\$ 4,789	\$ 3,393,47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1,219</u>)	(<u>1,995</u>)	(<u>-</u>)	(<u>-</u>)	(<u>4,789</u>)	(<u>8,003</u>)
攤銷後成本	<u>\$ 2,862,173</u>	<u>\$ 523,297</u>	<u>\$ -</u>	<u>\$ -</u>	<u>\$ -</u>	<u>\$ 3,385,47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748,011	\$ 641,502	\$ 1,194	\$ 605	\$ 4,249	\$ 4,395,5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1,403</u>)	(<u>1,990</u>)	(<u>179</u>)	(<u>182</u>)	(<u>4,249</u>)	(<u>8,003</u>)
攤銷後成本	<u>\$ 3,746,608</u>	<u>\$ 639,512</u>	<u>\$ 1,015</u>	<u>\$ 423</u>	<u>\$ -</u>	<u>\$ 4,387,558</u>

本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小於 1%；逾期 1 至 90 天為 1%~10%；逾期 91 至 365 天為 11%~99%；逾期超過 365 天為 100%。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逾期 1 至 90 天帳款部分已於期後完成收款，部分仍持續追蹤並安排後續處理，剩餘尚未收回之款項已依預期信用損失率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 8,003	\$ 8,003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u>-</u>	<u>-</u>
期末餘額	<u>\$ 8,003</u>	<u>\$ 8,003</u>

十、存 貨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 428,681	\$ 476,821
半成品	108,178	79,124
在製品	394,253	456,677
原料及零件	<u>277,409</u>	<u>353,680</u>
	<u>\$ 1,208,521</u>	<u>\$ 1,366,302</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787,721 仟元及 9,140,932 仟元。114 及 113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000 仟元及 0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TIME RISE CORP.	\$ 2,630,543	\$ 2,502,534
MAGIC TIMING TECHNOLOGY LIMITED	195,647	195,253
UP H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57,110	57,201
SPRING VISION TECHNOLOGY CORP.	4,928	5,662
亨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3,561	662,846
定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7,279	806,178
AMAZING POWER LTD.	510,335	728,237
ABOVE AVERAGE LIMITED	40,508	40,493
SMART POINT CO., LTD.	<u>518,710</u>	<u>497,654</u>
	<u>\$ 5,648,621</u>	<u>\$ 5,496,05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TIME RISE CORP.	100	100
MAGIC TIMING TECHNOLOGY LIMITED	100	100
UP H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100
SPRING VISION TECHNOLOGY CORP.	100	100
亨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定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AMAZING POWER LTD.	100	100
ABOVE AVERAGE LIMITED	100	100
SMART POINT CO., LTD.	100	100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AZING POWER LTD.於 114 年 5 月及 114 年 6 月將累計盈餘匯回，共計匯回 125,180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SMART POINT CO., LTD.於 114 年 3 月轉投資 SHIN ZU SHING (BAC GIANG) COMPANY LIMITED 美金 3,000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CJC HOLDING PTE LTD.於 113 年 12 月結束營業並將剩餘資金匯回，共計匯回 344 仟元；另子公司 AMAZING POWER LTD.於 113 年 11 月將累計盈餘匯回，共計匯回 204,229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SMART POINT CO., LTD.於 113 年 10 月轉投資 SHIN ZU SHING (BAC GIANG) COMPANY LIMITED 美金 4,000 仟元。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3,058,135	\$ 1,614,190	\$ 4,849,789	\$ 24,516	\$ 10,093	\$ 561,813	\$10,118,536
增添	-	-	133,572	19,634	467	47,710	201,383
處分	-	-	(769,923)	-	(1,341)	(26,911)	(798,175)
重分類	-	-	181,842	5,530	-	1,230	189,47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8,135</u>	<u>\$ 1,614,190</u>	<u>\$ 4,395,280</u>	<u>\$ 49,680</u>	<u>\$ 10,095</u>	<u>\$ 583,842</u>	<u>\$ 9,711,222</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446,290	\$ 4,134,621	\$ 14,309	\$ 8,610	\$ 474,941	\$ 5,078,771
處分	-	-	(755,268)	-	(1,341)	(21,042)	(777,651)
折舊費用	-	38,116	294,216	4,827	552	43,400	381,11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84,406</u>	<u>\$ 3,673,569</u>	<u>\$ 19,136</u>	<u>\$ 7,821</u>	<u>\$ 497,299</u>	<u>\$ 4,682,231</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3,058,135</u>	<u>\$ 1,129,784</u>	<u>\$ 721,711</u>	<u>\$ 30,544</u>	<u>\$ 2,274</u>	<u>\$ 86,543</u>	<u>\$ 5,028,991</u>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3,058,135	\$ 1,614,190	\$ 4,395,280	\$ 49,680	\$ 10,095	\$ 583,842	\$ 9,711,222
增添	334,717	282,460	167,063	8,204	279	69,285	862,008
處分	-	-	(704,358)	(91)	(1,465)	(42,789)	(748,703)
重分類	-	-	372,160	5,720	-	488	378,36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2,852</u>	<u>\$ 1,896,650</u>	<u>\$ 4,230,145</u>	<u>\$ 63,513</u>	<u>\$ 8,909</u>	<u>\$ 610,826</u>	<u>\$10,202,895</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484,406	\$ 3,673,569	\$ 19,136	\$ 7,821	\$ 497,299	\$ 4,682,231
處分	-	-	(644,724)	(91)	(1,464)	(44,991)	(691,270)
折舊費用	-	38,568	265,027	9,953	570	57,233	371,35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22,974</u>	<u>\$ 3,293,872</u>	<u>\$ 28,998</u>	<u>\$ 6,927</u>	<u>\$ 509,541</u>	<u>\$ 4,362,312</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3,392,852</u>	<u>\$ 1,373,676</u>	<u>\$ 936,273</u>	<u>\$ 34,515</u>	<u>\$ 1,982</u>	<u>\$ 101,285</u>	<u>\$ 5,840,583</u>

於 114 及 113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0 至 50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 年
工程系統	5 至 27 年
機器設備	
主要生產設備	5 年
馬達、控制器、主軸裝置	3 年
辦公設備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5,481
運輸設備	<u>7,899</u>	<u>12,065</u>
	<u>\$ 7,899</u>	<u>\$ 17,546</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171</u>	<u>\$ 11,09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5,481	\$ 9,337
運輸設備	<u>6,337</u>	<u>6,142</u>
	<u>\$ 11,818</u>	<u>\$ 15,479</u>

除以上所列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291</u>	<u>\$ 11,634</u>
非流動	<u>\$ 2,714</u>	<u>\$ 6,12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	0.55%
運輸設備	1.55%~4.86%	0.39%~1.7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中華民國 112 年~11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570</u>	<u>\$ 6,90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0,925)</u>	<u>(\$ 22,974)</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資訊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14,511		\$ 443,372		\$ 2,457,883
增 添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14,511</u>		<u>\$ 443,372</u>		<u>\$ 2,457,883</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35,212		\$ 35,212
折舊費用	-		19,206		19,20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4,418</u>		<u>\$ 54,41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014,511</u>		<u>\$ 388,954</u>		<u>\$ 2,403,465</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014,511		\$ 443,372		\$ 2,457,883
增 添	-		-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14,511</u>		<u>\$ 443,372</u>		<u>\$ 2,457,883</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54,418		\$ 54,418
折舊費用	-		19,207		19,20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3,625</u>		<u>\$ 73,62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2,014,511</u>		<u>\$ 369,747</u>		<u>\$ 2,384,258</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所收取之保證金為 12,630 仟元及 12,251 仟元。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77,772	\$ 64,251
第 2 年	64,832	62,632
第 3 年	54,015	29,551
第 4 年	42,369	29,921
第 5 年	31,974	31,029
超過 5 年以上	<u>88,432</u>	<u>119,462</u>
	<u>\$ 359,394</u>	<u>\$ 336,846</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14 至 26 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143,773 仟元，且已取得不動產估價報告書。

十五、其他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及工程款	\$ 261,873	\$ 236,52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十）	<u>21,250</u>	<u>20,638</u>
	<u>\$ 283,123</u>	<u>\$ 257,158</u>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200,000</u>	<u>\$ -</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 1.64%~1.75%。

十七、應付公司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742,798	\$ 731,448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u>-</u>	<u>-</u>
	<u>\$ 742,798</u>	<u>\$ 731,448</u>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新日興公司於 113 年 8 月 23 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 120.85%發行，發行總張數為 8,000 張，發行總金額為 966,829 仟元，發行期間為 5 年。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02 元轉換為新日興公司之普通股，後續轉換價格遇有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予以調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調整為 195.2 元。轉換期間為 113 年 11 月 24 日至 118 年 8 月 23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新日興公司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其他發行條件：

(一)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 3 個月之次日（113 年 11 月 24 日）起，至到期日（118 年 8 月 23 日）止，除依法停止過戶期間（不包括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期間），及自新日興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日興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新日興公司普通股股票。

(二)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2 元。
2. 公司債發行後，除新日興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新日興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以及新日興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以及新日興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以及新日興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規定公式調整之。

(三) 新日興公司對公司債之贖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113 年 11 月 24 日）起至到期前 40 日（118 年 7 月 14 日）止，若新日興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者，新日興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及若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者，新日興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新日興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以現金贖回公司債。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新日興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新日興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四)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以發行滿 3 年之日（116 年 8 月 23 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新日興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116 年 7 月 14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新日興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新日興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賣回年收益率為 0.5%）將其所持有之公司債贖回。新日興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公司債。

(五) 本債券發行後，新日興公司截至 114 年第四季計有面額 3,100 仟元之公司債轉為普通股行使轉換權金額為 2,844 仟元，共計發行新股 1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產生資本公積 2,682 仟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296%。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2,988 仟元）	\$ 963,841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726 仟元）	(233,543)
贖回權及賣回權價值	(<u>3,84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2,262 仟元）	726,45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u>4,990</u>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31,448</u>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 14,194
行使轉換權	(<u>2,844</u>)
11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42,798</u>

十八、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638,090</u>	<u>\$775,197</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20 至 15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u>流 動</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4,497	\$ 202,81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0,790	109,000
應付消耗品	54,887	60,222
應付保險費	24,102	22,273
應付模具及檢治具費	29,752	32,212
應付修繕費	16,657	16,458
應付設備款	70,935	40,371
應付運費	6,169	5,537
應付樣品費	8,168	10,882
應付利息	50	-
應付佣金	-	4,673
其 他	<u>149,620</u>	<u>104,037</u>
	<u>\$ 615,627</u>	<u>\$ 608,481</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4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

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637	\$ 22,7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6,887)	(43,375)
提撥剩餘	(21,250)	(20,638)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1,250</u>)	(<u>\$ 20,6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3年1月1日餘額	<u>\$ 25,649</u>	<u>(\$ 40,171)</u>	<u>(\$ 14,52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0	-	100
利息費用（收入）	<u>354</u>	<u>(577)</u>	<u>(223)</u>
認列於損益	<u>454</u>	<u>(577)</u>	<u>(1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73)	(3,373)
精算利益	<u>(1,120)</u>	<u>-</u>	<u>(1,1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20)</u>	<u>(3,373)</u>	<u>(4,493)</u>
雇主提撥	-	(1,500)	(1,500)
福利支付	<u>(2,246)</u>	<u>2,246</u>	<u>-</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22,737</u>	<u>(43,375)</u>	<u>(20,63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5	-	55
前期服務成本	1,781	-	1,781
利息費用（收入）	<u>341</u>	<u>(650)</u>	<u>(309)</u>
認列於損益	<u>2,177</u>	<u>(650)</u>	<u>1,52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72)	(3,072)
精算利益	<u>933</u>	<u>-</u>	<u>93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33</u>	<u>(3,072)</u>	<u>(2,139)</u>
雇主提撥	-	-	-
福利支付	<u>(210)</u>	<u>210</u>	<u>-</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37</u>	<u>(\$ 46,887)</u>	<u>(\$ 21,25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7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	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584</u>)	(\$ <u>561</u>)
減少 0.25%	\$ <u>605</u>	\$ <u>58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588</u>	\$ <u>565</u>
減少 0.25%	(\$ <u>570</u>)	(\$ <u>54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u>	\$ <u>-</u>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10.7 年	10 年

本公司之員工退休基金已提撥足夠，故已於 114 及 113 年度申請暫停提撥並業經核准。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8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3,8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95,764</u>	<u>195,748</u>
已發行股本	<u>\$ 1,957,638</u>	<u>\$ 1,957,48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14 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所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計有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3,100 仟元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普通股 155 仟元，前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而發行之普通股，已完成辦理變更登記。

113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 80,000 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5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41655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3 年 9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 170 元溢價發行，並收足股款金額 1,360,00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731,589	\$ 1,318,880
員工認股權失效	38,162	38,162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91,240	1,487,653
<u>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12	1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u>232,638</u>	<u>233,543</u>
	<u>\$ 2,493,641</u>	<u>\$ 3,078,25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福利費用及(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因應業務拓展之需求及產業成長，未來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衡量資金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經濟部 1090109 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以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提列之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會計準則）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及 113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7,105	\$ 82,526	\$ -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2,804)	25,931	-	-
現金股利(以未分配盈餘配發)	587,291	469,371	3.0	2.5

另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及 11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分別以資本公積 587,291 仟元(每股 3.0 元)及 281,623 仟元(每股 1.5 元)發放現金股利。

本公司擬於 115 年 4 月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125,486)	(\$ 292,952)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		
重分類至損益	-	(6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4,083)	168,078
期末餘額	(\$ 229,569)	(\$ 125,48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58,040)	(\$ 53,378)
當年度產生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6,882	2,5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32)	(7,225)
期末餘額	\$ 112,110	(\$ 58,040)

二二、收 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8,888,853</u>	<u>\$ 11,120,796</u>	
<u>合約餘額</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附註十）	\$ 8,753	\$ 4,453	\$ 3,079
應收帳款（附註十）	3,280,111	4,324,115	3,077,91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十）	<u>96,606</u>	<u>58,990</u>	<u>29,919</u>
	<u>\$ 3,385,470</u>	<u>\$ 4,387,558</u>	<u>\$ 3,110,910</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商品銷貨產生	<u>\$ 28,094</u>	<u>\$ 572</u>	<u>\$ 12,664</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	\$ 8,528	\$ 8,3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540	50,272
其 他	<u>96</u>	<u>99</u>
	<u>\$ 57,164</u>	<u>\$ 58,691</u>

(二) 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 82,025	\$ 73,523
其 他	<u>80,717</u>	<u>97,775</u>
	<u>\$162,742</u>	<u>\$171,298</u>

(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1,029	\$140,157
處分投資利益	-	518
租賃修改利益	-	74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8,008)	112,429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評價 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工具	<u>3,292</u>	<u>252</u>
	<u>\$ 56,313</u>	<u>\$253,430</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914	\$ 21,614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4,194	4,99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14</u>	<u>243</u>
	<u>\$ 18,322</u>	<u>\$ 26,84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1,351	\$381,111
使用權資產	11,818	15,479
投資性不動產	<u>19,207</u>	<u>19,206</u>
合計	<u>\$402,376</u>	<u>\$415,796</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89,801	\$324,064
營業費用	<u>112,575</u>	<u>91,732</u>
合計	<u>\$402,376</u>	<u>\$415,79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52,029	\$ 48,888
確定福利計畫	<u>1,527</u>	(<u>123</u>)
	<u>53,556</u>	<u>48,76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離職福利	\$ 1,315	\$ 471
董事酬金	9,305	9,225
其他員工福利	<u>1,633,599</u>	<u>1,680,683</u>
	<u>1,644,219</u>	<u>1,690,37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97,775</u>	<u>\$ 1,739,1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42,407	\$ 1,344,448
營業費用	<u>355,368</u>	<u>394,696</u>
合計	<u>\$ 1,697,775</u>	<u>\$ 1,739,14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新日興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並以不高於 2% 為原則估列董事酬勞，且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應於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 60% 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基層員工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5.71%	5.26%
董事酬勞	1.62%	0.47%

金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 31,790	\$100,000
董事酬勞	<u>9,000</u>	<u>9,000</u>
	<u>\$ 40,790</u>	<u>\$109,00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36,627	\$363,6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50	872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598	(4,55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10,635</u>	<u>71,08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97,710</u>	<u>\$431,08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u>\$ 515,967</u>	<u>\$1,790,41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03,193	\$ 358,083
稅上不予認列之損失	2,181	9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8,850	872
認列受控外國企業所得稅	41,888	75,73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41,598</u>	(<u>4,55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7,710</u>	<u>\$ 431,084</u>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186,52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8,658	\$ 1,199	\$ 9,85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毛利	562	818	1,380
其 他	<u>21,495</u>	<u>(13,731)</u>	<u>7,764</u>
	<u>\$ 30,715</u>	<u>(\$ 11,714)</u>	<u>\$ 19,00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962	\$ 2,254	\$ 12,216
關聯企業	<u>419,277</u>	<u>(3,333)</u>	<u>415,944</u>
	<u>\$ 429,239</u>	<u>(\$ 1,079)</u>	<u>\$ 428,160</u>

11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8,658	\$ -	\$ 8,65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295	(10,295)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毛利	806	(244)	562
其 他	<u>67,253</u>	<u>(45,758)</u>	<u>21,495</u>
	<u>\$ 87,012</u>	<u>(\$ 56,297)</u>	<u>\$ 30,71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9,962	\$ 9,962
關聯企業	<u>414,456</u>	<u>4,821</u>	<u>419,277</u>
	<u>\$ 414,456</u>	<u>\$ 14,783</u>	<u>\$ 429,239</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及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63</u>	<u>\$ 7.15</u>
稀釋每股盈餘	<u>\$ 1.62</u>	<u>\$ 7.1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年度淨利	\$ 318,257	\$ 1,359,3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可轉換公司債	-	4,63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318,257</u>	<u>\$ 1,363,96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95,761	190,0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7	476
可轉換公司債	-	1,42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95,918</u>	<u>191,90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862,008	\$ 201,383
應付設備款增加	(30,564)	(20,394)
淨現金支付數	<u>\$ 831,444</u>	<u>\$ 180,989</u>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新日興公司於 113 年 7 月經董事長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其中保留 1,200 仟股作為員工認購。如有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股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新日興公司給予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係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而得，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8月
給與日股價	198 元
執行價格	170 元
預期波動率	55.47%
存續期間	0.118 年
無風險利率	1.3549%

上述以發行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認列之員工酬勞成本為 38,880 仟元，並於收足股款後予以轉入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項下。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	\$ 1,355	\$ 1,355

113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	\$ 4,640	\$ 4,640

114年及113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該等贖回權及賣回權之公允價值將會增加。於114年12月31日所採用之股價波動度為54.52%-56.02%。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5,545,073	\$ 7,579,93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55	4,6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403,870	3,582,44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董事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換匯換利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i)		日圓之影響 (i i)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8,490	\$ 29,258	\$ 454	\$ 28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貨幣性資產。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圓計價貨幣性資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576,894	\$ 2,775,645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42,798	731,448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銀行活期存款	450,512	323,041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20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26 仟元及 80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存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及大陸地區電子零件產業之權益工具。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為 5,308,740 仟元及 4,685,080 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短於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1.55%~4.86%	\$ 1,650	\$ 3,641	\$ 2,714
可轉換公司債	1.9296%	-	-	742,79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租賃負債	\$ 5,291	\$ 2,714	\$ -

11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短於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0.39%~1.70%	\$ 3,220	\$ 8,414	\$ 6,127
可轉換公司債	1.9296%	-	-	731,44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租賃負債	\$ 11,634	\$ 6,127	\$ -

(2) 融資額度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00,000	\$ -
— 未動用金額	5,308,740	4,685,080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東莞呈越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泓興精密電子(福清)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新日興(北江)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JOCHU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實 質 關 係 人
儲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199,747	\$ 168,174
欣日興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	28,314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95	71
實 質 關 係 人	(90)	6,918
	<u>\$ 199,752</u>	<u>\$ 203,477</u>

對關係人之銷貨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客戶不同，故其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其收款條件約為次月結 120 天，與一般客戶相同。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2,327,000	\$ 2,194,849
新日興(北江)有限公司	29,185	-
東莞呈越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44,188	169,649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 31,680	\$ 138,313
泓興精密電子(福清)有限公司	34,735	96,251
實質關係人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699,754	1,045,997
JOCHU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u>1,728</u>	<u>7,393</u>
	<u>\$ 3,168,270</u>	<u>\$ 3,652,452</u>

進貨之價格及付款等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其付款條件為次月結 12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96,587	\$ 42,401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19	-
	欣日興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	9,974
	實質關係人	<u>-</u>	<u>6,615</u>
		<u>\$ 96,606</u>	<u>\$ 58,99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977,649	\$ 979,682
	新日興(北江)有限公司	19,451	-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東莞呈越電腦配件 有限公司	\$ -	\$ 63,063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 有限公司	-	42,531
	泓興精密電子(福清) 有限公司	19,625	33,419
	實質關係人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	177,455	332,924
	JOCHU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	2,549
		<u>\$ 1,194,180</u>	<u>\$ 1,454,16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 3,112	\$ -
新日興(北江)有限公司	11,393	-
	<u>\$ 14,505</u>	<u>\$ -</u>

(七) 其他應付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 -	\$ 137
實質關係人	544	748
	<u>\$ 544</u>	<u>\$ 885</u>

(八)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u>	<u>\$ 19,200</u>

(九)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24	\$ 2,524
儲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25	4,925
	<u>\$ 7,449</u>	<u>\$ 7,449</u>

(十)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 110	\$ -
實質關係人	-	75
	<u>\$ 110</u>	<u>\$ 75</u>

(十一)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 8,547	\$ 7,465
租賃收入	實質關係人		
	儲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51	29,551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1	15,825
		<u>\$ 54,899</u>	<u>\$ 52,841</u>

與關係人間租賃收入係依雙方簽訂之租約規定計算，按月收取。

(十二)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 (蘇州)有限公司	\$ 29,020	\$ 9,638	\$ 4,059	\$ 146
新日興(北江) 有限公司	12,960	-	1,155	-
欣日興精密電子 (重慶)有限公司	-	1,328	-	25
	<u>\$ 41,980</u>	<u>\$ 10,966</u>	<u>\$ 5,214</u>	<u>\$ 171</u>

(十三)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u>\$ -</u>	<u>\$ 2,802</u>

(十四) 財產交易

樣品及模具製作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製造費用	實質關係人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	<u>\$ 1,890</u>	<u>\$ 700</u>

(十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 及 11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3,729	\$ 50,388
退職後福利	685	75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u>15,000</u>	<u>15,000</u>
	<u>\$ 59,414</u>	<u>\$ 66,14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其他事項

112 年 2 月 15 日總統公布修正氣候變遷因應法，增訂徵收碳費規定，後續環境部於 113 年 8 月 29 日公告「碳費收費辦法」、「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及「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並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碳費徵收費率及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依據本公司 113 年度之排放量評估，本公司 114 年度未達規定徵收門檻（2.5 萬公噸二氧化碳），故預期尚不符合碳費徵收對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0,397	31.43	(美金：新台幣)	\$	3,469,765		
歐 元		134	36.90	(歐元：新台幣)		4,951		
日 圓		233,304	0.2008	(日圓：新台幣)		46,848		
<u>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u>								
美 金		125,924	31.43	(日圓：新台幣)		3,957,78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1,568	31.43	(美金：新台幣)		1,620,767		
歐 元		219	36.90	(歐元：新台幣)		8,078		
日 圓		6,973	0.2008	(日圓：新台幣)		1,400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9,148	32.785	(美金：新台幣)	\$	4,889,803		
歐 元		185	34.14	(歐元：新台幣)		6,301		
日 圓		23,050	0.2099	(日圓：新台幣)		4,838		
<u>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u>								
美 金		122,832	32.785	(日圓：新台幣)		4,027,03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9,907	32.785	(美金：新台幣)		1,964,043		
日 圓		9,682	0.2099	(日圓：新台幣)		2,032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68,008) 仟元及 112,429 仟元。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亨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24	\$ 380,927	10.22	\$ 380,927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984	16.67	17,984	
	蘇州中耀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3,872	8.00	143,872	
	東台閃耀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341	19.80	5,341	
	新日興（東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2,477	19.85	52,478	
	東莞市正和楚基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5,728	8.97	305,728	
	定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前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0	168,836	16.35	168,836
儲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64	344,680	7.66	344,680	

註：揭露標準為公允價值超過重大性或者持股比例超過 10%者，皆應當予以揭露。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TIME RISE CORP.	模里西斯	控股、轉投資	\$ 827,881	\$ 827,881	24,080	100	\$ 2,630,543	\$ 142,546	\$ 142,546	
	MAGIC TIMING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業務	1,581	1,581	50	100	195,647	8,406	8,406	
	UP H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貿易業務	33,278	33,278	1,000	100	57,110	2,254	2,254	
	SPRING VISION TECHNOLOGY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貿易業務	3,220	3,220	-	100	4,928	(503)	(503)	
	亨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700,000	700,000	70,000	100	873,561	35,909	35,909	
	定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00	800,000	80,000	100	817,279	9,025	9,025	
	AMAZING POWER LIMITED	塞席爾	控股、轉投資	472,555	472,555	7,950	100	510,335	(62,753)	(62,753)	
	ABOVE AVERAGE LIMITED	塞席爾	國際貿易業務	3,172	3,172	100	100	40,508	1,674	1,674	
	SMART POINT CO.,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務	559,770	460,890	18,000	100	518,710	(12,494)	(12,494)	
	TIME RISE CORP.	HAMSTEAD CORPORATION	模里西斯	控股、轉投資	USD 23,330	USD 23,330	2,333	100	USD 77,380	USD 5,755	USD 5,755
AMAZING POWER LIMITED	SHINING SMART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轉投資	USD 8,538	USD 7,038	1	100	USD 5,933	(USD 1,142)	(USD 1,142)	
	ACE TECHNOLOGY INC.	塞席爾	控股、轉投資	USD 4,710	USD 4,710	4,710	100	USD 7,039	(USD 1,298)	(USD 1,298)	
	BLOSSOM ENTERPRISE INC.	塞席爾	控股、轉投資	USD 1,350	USD 1,350	1,350	100	USD 6,041	USD 376	USD 376	
SMART POINT CO., LTD.	ELITE DRAGON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轉投資	USD 5	USD 5	5	100	USD 3,165	(USD 1,141)	(USD 1,141)	
	SHIN ZU SHING (BAC GIANG) COMPANY LIMITED	越南北江省	生產及銷售各種精密軸承及精密電子零件等	USD 18,000	USD 15,000	-	100	USD 15,815	(USD 450)	(USD 450)	
Shining Smart International Corp.	Prosperity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轉投資	USD 7,788	USD 6,288	7,788	25	USD 4,998	(USD 4,756)	(USD 1,189)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99,747	2	次月結 120 天	銷貨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客戶不同，故其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 進貨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廠商相同 進貨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廠商相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收帳款	\$ 96,587	3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327,000	47	次月結 120 天			應付帳款	(977,649)	(54)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699,754	14	次月結 120 天			應付帳款	(177,455)	(10)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項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RMB 218,635	2.48	\$ -	-	RMB 113,359	\$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1. 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B)	期末投 資帳 面價 值	截至本 期止 匯回 投資 收益	已備 註
					匯出	收回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精密樞紐組件等五金生產、組裝、製造及買賣業務	USD 56,200	(2)	USD 23,330	\$ -	\$ -	USD 23,360	USD 6,262	100	USD 6,262	USD 74,174	USD 78,154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液晶顯示器元配件及筆記型電腦關鍵零組件等開發生產	USD 5,000	(2)	USD 7,469	-	-	USD 7,469	(USD 1,318)	100	(USD 1,318)	USD 6,568	USD 22,431	
東莞呈越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配件	USD 1,200	(2)	USD 4,312	-	-	USD 4,312	(USD 1,142)	100	(USD 1,142)	USD 2,195	USD 22,153	
東莞金坤五金有限公司(註 3)	生產及銷售軸承及五金製品	USD 700	(2)	USD 500	-	-	USD 500	USD -	-	USD -	USD -	USD -	
泓興精密電子(福清)有限公司	生產轉軸等各種精密軸承、精密模具、液晶顯示器元配件、筆記型電腦關鍵零組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USD 650	(2)	USD 650	-	-	USD 650	USD 368	100	USD 368	USD 5,684	USD 10,680	
欣日興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註 4)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配件	USD 4,000	(2)	USD -	-	-	USD -	(USD 646)	-	(USD 646)	USD -	USD -	

註 1：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東莞金坤五金有限公司於 101 年 8 月完成註銷登記，但尚未向投審會完成申報註銷。

註 4：欣日興精密電子(重慶)有限公司於 114 年 12 月完成註銷登記，但尚未向投審會完成申報註銷。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赴大陸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規定 赴大陸 投資 限額(註)
NTD 1,165,393 (USD 36,261)	NTD 1,714,441 (USD 53,750)	NTD 10,313,994

註：本公司依據經濟部投審會於 98 年 8 月發布之新規定，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進（銷）貨之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	\$ 199,747	2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銷售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客戶不同，故其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收帳款 \$ 96,587	3	(\$ 1,925)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呈杰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進貨	31,680	1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進貨之金額與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付帳款 -	-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進貨	2,327,000	47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進貨之金額與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付帳款 (977,649)	(54)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呈越電腦配件有限公司	進貨	44,188	1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進貨之金額與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付帳款 -	-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泓興精密電子（福清）有限公司	進貨	34,735	1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進貨之金額與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付帳款 (19,625)	(1)	-	
新日興（北江）有限公司	欣日興精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進貨	57,260	1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進貨之金額與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付帳款 (36,990)	(2)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興聯益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進貨	699,754	14	依成本加減調整	次月結 120 天	進貨之金額與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應付帳款 (177,455)	(10)	-	

2.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財產交易價款為 40,936 仟元；其處分利益為 5,304 仟元

3.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4.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4,869
	活期存款				266,159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4,375 仟元，兌換率為 US\$ 1=NT\$ 31.43				137,505
	日圓 233,304 仟元，兌換率 為 JPY\$ 1=NT\$ 0.2008				<u>46,848</u>
					<u>\$ 505,591</u>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公司	貨 款	\$ 734,514
B 公司	"	395,587
C 公司	"	307,311
D 公司	"	301,513
E 公司	"	239,209
F 公司	"	232,282
G 公司	"	213,614
H 公司	"	168,260
其他（註）	"	695,824
減：備抵呆帳		(8,003)
		<u>\$ 3,280,111</u>

註：金額小於合計數 5% 以下彙總列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市 價
原料及零件（註）		\$ 313,513	\$ 307,522
半 成 品		111,618	110,671
在 製 品		396,008	825,692
製 成 品		<u>436,670</u>	<u>512,118</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49,288</u>)	<u>-</u>
		<u>\$ 1,208,521</u>	<u>\$ 1,756,003</u>

註：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分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採 用 權 益 法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認 列 之 子 公 司 損 益 份 額	子 公 司 間 (未) 已 實 現 毛 利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UP H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00	\$ 57,201	-	\$ -	-	\$ -	\$ 2,254	\$ -	(\$ 2,345)	\$ -	1,000,000	100	\$ 57,110	\$ 57	\$ 57,110		無		
MAGIC TIMING TECHNOLOGY LIMITED	50,000	195,253	-	-	-	-	8,406	-	(8,012)	-	50,000	100	195,647	3,912	195,647		無		
SPRING VISION TECHNOLOGY CORP.	10	5,662	-	-	-	-	(503)	-	(231)	-	10	100	4,928	492,800	4,928		無		
ABOVE AVERAGE LIMITED	100,000	40,493	-	-	-	-	1,674	-	(1,659)	-	100,000	100	40,508	405	40,508		無		
亨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662,846	-	-	-	-	35,909	-	-	174,806	70,000,000	100	873,561	12	873,561		無		
定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806,178	-	-	-	-	9,025	-	-	2,076	80,000,000	100	817,279	10	817,279		無		
TIME RISE CORP.	24,080,000	2,502,534	-	-	-	-	142,546	(4,091)	(10,446)	-	24,080,000	100	2,630,543	109	2,630,543		無		
AMAZING POWER LTD.	7,950,000	728,237	-	-	-	139,089	(62,753)	-	(16,060)	-	7,950,000	100	510,335	64	510,335		無		
SMART POINT CO., LTD.	15,000,000	497,654	3,000,000	98,880	-	-	(12,494)	-	(65,330)	-	18,000,000	100	518,710	29	518,710		無		
		<u>\$5,496,058</u>		<u>\$ 98,880</u>			<u>\$ 139,089</u>	<u>\$ 124,064</u>	<u>(\$ 4,091)</u>	<u>(\$ 104,083)</u>	<u>\$ 176,882</u>		<u>\$5,648,621</u>		<u>\$5,648,621</u>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 AMAZING POWER LTD.於 114 年 5 月及 114 年 6 月將累計盈餘匯回，共計匯回 125,180 仟元。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建築物	\$ 34,655	\$ -	(\$ 34,655)	\$ -
運輸設備	<u>58,269</u>	<u>2,171</u>	<u>(40,709)</u>	<u>19,731</u>
	<u>\$ 92,924</u>	<u>\$ 2,171</u>	<u>(\$ 75,364)</u>	<u>\$ 19,731</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 29,174)	(\$ 5,481)	\$ 34,655	\$ -
運輸設備	<u>(46,204)</u>	<u>(6,337)</u>	<u>40,709</u>	<u>(11,832)</u>
	<u>(\$ 75,378)</u>	<u>(\$ 11,818)</u>	<u>\$ 75,364</u>	<u>(\$ 11,832)</u>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期 末 餘 額	借 契 約 期 限	利率區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匯豐銀行	信用借款	\$ 100,000	114.12.18~115.2.6	1.64%	\$ 785,750	無
上海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u>100,000</u>	114.12.29~115.1.29	1.75%	<u>400,000</u>	無
		<u>\$ 200,000</u>			<u>\$ 1,185,750</u>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 公 司	貨 款	\$ 92,051
乙 公 司	"	79,604
丙 公 司	"	67,158
其他 (註)	"	<u>399,277</u>
		<u>\$638,090</u>

註：金額小於合計數 5% 以下彙總列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運輸設備	112.04.27~117.08.17	1.55%~4.86%	<u>\$ 8,005</u>
			8,005
減：列為流動部分			(<u>5,291</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2,714</u>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仟 個)	金 額
樞紐產品	65,461	\$ 8,223,775
MIM 產品	55,033	282,933
零配件製品及其他	275,117	<u>382,145</u>
		<u>\$ 8,888,853</u>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91,240
加：本期進料			139,017
製成品轉入原料			4,768
工單退料入庫			148,165
減：其他領用		(14,233)
期末原料		(69,604)
出售原料		(<u>3,803)</u>
本期耗料			<u>295,550</u>
期初零件存貨			262,440
加：本期零件存貨進貨			2,256,651
製成品轉入零件			1,694,125
工單退料入庫			176,261
其他退料			201,239
減：出售零件		(165,236)
期末零件		(<u>207,805)</u>
本期耗用零件			<u>4,217,675</u>
期初半成品存貨			79,124
加：本期半成品進貨			106,010
製成品轉入半成品			6,545,021
工單退料入庫			136,246
減：其他領用		(332,313)
期末半成品存貨		(<u>108,178)</u>
本期半成品耗用			<u>6,425,910</u>
直接人工			800,628
加工成本			524,747
製造費用			<u>1,757,846</u>
製造成本			14,022,356
加：期初在製品			456,677
減：工單退料轉出		(470,342)
期末在製品		(<u>394,253)</u>
製成品成本			13,614,438
加：期初製成品			476,821
製成品進貨			2,425,905
工單退料入庫			9,670
其他			15,355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金	額
減：	其他領料	(\$	260,015)
	轉半成品加工	(6,545,021)
	轉零件存貨	(1,694,125)
	轉原料存貨	(4,768)
	期末製成品	(<u>428,681</u>)
	生產營業成本		7,609,579
	原料銷售成本		3,803
	零件銷售成本		165,236
	員工分紅費用化		12,319
減：	下腳收入	(<u>3,216</u>)
		\$	<u><u>7,787,721</u></u>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間接人工	包括薪資及退休金	\$ 433,306
物料耗用		330,377
折 舊		289,801
水電瓦斯費		202,384
保 險 費		115,327
其他（註）		<u>386,651</u>
		<u>\$ 1,757,846</u>

註：金額小於合計數 5% 以下彙總列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運 費		\$ 29,524
薪資及獎金	包括薪資及退休金	25,426
出口費用		8,785
交際費		3,816
其他(註)		<u>7,927</u>
		<u>\$ 75,478</u>

註：金額小於合計數 5% 以下彙總列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及獎金		包括薪資及退休金		\$129,937	
折	舊			84,106	
水電瓦斯費				43,684	
修繕費				21,541	
其他(註)				<u>135,719</u>	
				<u>\$414,987</u>	

註：金額小於合計數 5% 以下彙總列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物料耗用				\$158,310	
薪資及獎金		包括薪資及退休金		155,407	
折 舊				28,469	
樣 品 費				27,771	
其他（註）				<u>102,613</u>	
				<u>\$472,570</u>	

註：金額小於合計數 5% 以下彙總列示。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129,209	\$ 296,913	\$ 1,426,122	\$ 1,148,733	\$ 338,476	\$ 1,487,209
勞健保費用	115,276	30,146	145,422	104,462	28,469	132,931
退休金費用	39,768	13,788	53,556	35,887	12,878	48,765
董事酬金	-	9,305	9,305	-	9,225	9,2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8,154	5,216	63,370	55,366	5,648	61,014
折舊費用	<u>289,801</u>	<u>112,575</u>	<u>402,376</u>	<u>324,064</u>	<u>91,732</u>	<u>415,796</u>
	<u>\$ 1,632,208</u>	<u>\$ 467,943</u>	<u>\$ 2,100,151</u>	<u>\$ 1,668,512</u>	<u>\$ 486,428</u>	<u>\$ 2,154,940</u>

註 1：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465 人及 2,36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註 2：(1) 114 及 113 年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687 仟元及 736 仟元。

(2) 114 及 113 年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580 仟元及 632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 8%。

註 3：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正後章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註 4：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敘述如下：

董 事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據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並依據本公司「董事酬勞分配辦法」，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

經 理 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本公司「公司經理人敘薪及獎酬辦法」，及參考該職位於相關同業水準及過去公司經營績效給付，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相關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員 工

為維持整體薪酬的競爭力，本公司每年會參考物價指數上升的幅度合理調整薪資水準，並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發展，據以訂定獎酬計劃。落實以績效為依歸政策，依個人績效表現給予差異化獎酬，以獎勵同仁之貢獻。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915 號

會員姓名： (1) 謝明忠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許晉銘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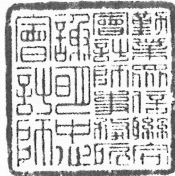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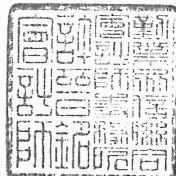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35424073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35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4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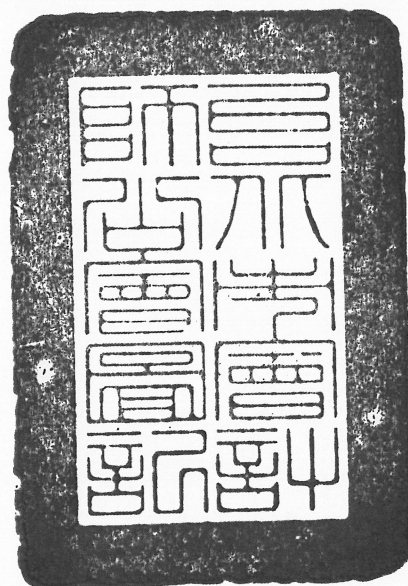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謝明忠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許晉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